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文学语言研究系列
The Selected Works of CASS · Literature and Linguistics

中国 20 世纪文艺学学术史

第二部 (上)

THE HISTORY OF CHINESE SCIENCE OF LITERATURE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一
杜书瀛
钱竞
主
编
辛
晓
征
靳
大
成
著
一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文学语言研究系列
The Selected Works of CASS · Literature and Linguistics

中国20世纪文艺学学术史

第二部（上）

THE HISTORY OF CHINESE SCIENCE OF LITERATURE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杜书瀛 钱竞 主编
辛晓征 靳大成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章 传统文学的困境	(1)
第一节 诗与学的关系	(1)
第二节 重学与清代学风	(4)
第三节 学养与人品的统一	(9)
第四节 考据与词章	(12)
第五节 桐城派的“义理”	(16)
第六节 桐城派的“义法”	(20)
第七节 结语	(24)
第二章 “诗界革命”前后	(26)
第一节 “诗界革命”的提出	(26)
第二节 “诗界革命”的内涵	(30)
第三节 “诗界革命”失败的原因	(33)
第四节 “诗界革命”失败的原因之二	(38)
第五节 “诗界革命”失败的原因之三	(42)
第三章 小说界革命与文学现代性(上)	(48)
第一节 新小说兴起之前的传统小说观与小说评点	(48)
第二节 新小说的崛起与小说文学地位的上升	(52)
第三节 对小说的“现代”认识与文学启蒙纲领	(57)
第四节 “小说界革命”的提出与文学启蒙宣言	(66)
第五节 现代文学批评公共论坛的形成 ——《小说原理》与《小说丛话》系列笔谈	(71)

第四章 小说界革命与文学现代性(下)	(77)
第一节 《红楼梦评论》的“现代”形式与其理路隐藏的 内在矛盾	(77)
第二节 建立现代小说学知识体系的艰难尝试	(87)
第五章 王国维与《人间词话》	(97)
第一节 文学的独立价值	(97)
第二节 “境界说”的内涵	(101)
第三节 王国维的文学史观	(106)
第四节 文学与“解脱”	(111)
第五节 “古雅”在文学上的地位	(115)
第六节 结语	(119)
第六章 周氏兄弟与《文化偏至论》	(123)
第一节 对文学的新界定	(124)
第二节 文学的天才观	(127)
第三节 极端的“个人主义”	(131)
第四节 对传统思想的批判	(135)
第五节 文化偏至论	(138)
第六节 结语	(142)
第七章 南社与唐宋诗之争	(144)
第一节 唐宋诗之争	(144)
第二节 南社唐宋诗之争缘起	(149)
第三节 唐宋诗之争的要点	(153)
第四节 唐宋诗之争要点之二	(159)
第五节 唐宋诗之争要点之三	(163)
第六节 结语	(167)
主要参考文献	(170)

第一章 传统文学的困境

在鸦片战争前后，随着中外接触的日益加剧，中国的文化思想发生了许多重要的变化。传统与现代、开放与封闭、中学与西学的矛盾，都已经出现。许多人开始认识到，中国为了应付“变局”，必须实行变革，甚至向西方学习。例如，魏源在林则徐的“以夷制夷”之后，首先提出“师夷长技以制夷”，目的虽然还是“制夷”，但是在对西方的认识上，已经发生了根本的改变。所以他在《海国图志》中，不但记载各国地理，也尽量收入了西洋的造船制炮方法。

这些思想上的变化，目的在于“经世”和“应变”。这也使经世与应变，成为当时文学的主题。不过，当时的士大夫还没有认识到，文学上也需要“师夷之长技”，也需要向西方学习。张问陶所谓“大道无人我，皇风要转移”，只是一时的放诞。据钱钟书介绍，在30年代初，陈衍知道他学的是外国文学，犹感慨地说：“文学又何必向外国去学呢！咱们中国文学不就很好吗？”所以这种“经世”与“应变”，都是在传统之内更新求变，对传统的重新解释与应用。

因此在这一时期，唐宋诗之争，义理与考据之争，模仿与创新之争，仍然是最重要的理论问题。在这些传统的争论之外，还没有产生新的文学问题。这也使文学在创新与复古，继承与应变之间，表现出了一种困境。

第一节 诗与学的关系

明末清初以后，宋诗派逐渐取代唐诗派，成为诗界的主流。道、咸年间，程恩泽、祁寯藻身居高位，发起宋诗运动，使宋诗成为诗坛的主导。以后“同光体”的出现，更将宋诗运动推向高潮，以至于民国以后依然风气不衰。林庚白在《〈今诗选〉序》中说：“民国诗滥觞，所谓同光体，变本加

厉，自清之达官遗老扇其风，民国之为诗者资以标榜，展转相沿，父诏其子，师勛其弟，莫不以清末遗老为目虾而自为水母。”这虽然是揭宋诗之弊，反过来也说明了宋诗之盛。

谈到宋诗运动，首先涉及诗与学的关系。诗与学的关系，是中国诗学的核心问题。中国旧诗从来重学，钟嵘《诗品·总论》已经指出：“大明、泰始中，文章殆同书钞。”到了宋诗出现以后，更流行“以学为诗”，乃至“无一字无来历”。所谓“夺胎换骨”、“点石成金”，都不过钞书之法而已。因此自《沧浪诗话》为矫宋诗之弊，提出“诗有别才，非关学也”之后，始终遭到不满。特别是宋诗派人物，对之攻击更烈。即使替沧浪辩护者，也是为人辩护，而非为理辩护。强调“沧浪之说，周匝无病”，本不废学；将攻击者看作断章取义，出于误解。^①

所以自南宋以后，所谓“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始终被认定为“千古学诗者之极则”^②。即或有所怀疑，也不敢公开反对。例如袁枚提倡“性灵”，理应以才、情两项为主。至于学养一事，只能是才、情的辅助。这正如他说，“作诗如作史也，才、学、识三者宜兼，而才为尤先”；诗“尤贵以情韵将之，所谓弦外之音，味外之味耳”^③。然而，他虽然对“以学为诗”多有讥弹，认为“人有满腔诗书，无处张皇，当为考据之学，自成一家……何必借诗以卖弄？”^④却又主张诗人要“博通经史”，读书越多越好，以为“世人所以不如古人，为其胸中书太少”^⑤，前后出尔反尔。

宋诗的要义既然是重学，“宋诗运动”当然也不例外。陈衍在《石遗室诗话》中论及“宋诗运动”的流源时说：

有清一代诗宗杜、韩者，嘉道以前推钱蔣石载侍郎，嘉道以来则程春海思泽侍郎、祁春圃寓藻相国，而何子贞绍基编修、郑子尹珍大令皆出其门。益以莫子偕友芝大令、曾涤生国藩相国诸公，率以开元、天宝、元和、元祐为职志，不规规于王文简士禛之标举神韵，沈文惠德潜之主持温柔敦厚，盖合学人诗人之诗二而一也。

① 参见钱钟书《谈艺录》，第205—207页。

② 宋小茗《耐冷谭》卷八。

③ 《蒋心馥藏园诗序》。

④ 《随园诗话》卷五，人民文学出版社，1960。

⑤ 同上书，卷十三。

其中不仅提出诗宗“三元”之说，而且继《后村诗话》的“诗人之诗”和“文人之诗”之后，提出了“学人之诗”。将这种“学人之诗”，看作“宋诗运动”的特色，从而将清诗的重学提高到前所未有的程度。

许多人认为，陈衍“学人之诗”的说法，未免有所夸大。因为在宋诗派中，真正称得上学人的不多。例如以上诸家，“稗石实非学人，诗佳处亦都在放笔直干”；程、祁两家虽然经儒博识，但是诗也非以学取胜，同样“妙在赤手白战”^①。至于“同光体”诸家更是等而下之了，只有沈曾植称得上“学人”，其他都只能入“文苑传”。所以，陈衍的说法“还值得商榷，就事论事，也不符合实际”^②。

不过这种看法，未免过于苛求。所谓“学人之诗”，主要是对“诗”的分类，而不是对“人”的鉴定。并非一定成了学人之后，才能有“学人之诗”。“学人之诗”作为诗学主张，决定了诗中的“学”，只能相对于诗而言，不能相对于学而言。因此，如果不求全责备，所谓“学人之诗”，的确是宋诗运动的特征。不宁唯是，宋诗派在诗与学的关系上，甚至已经本末倒置，认为“正经功用，只有闭户之一法”^③。闭门求学，可以代替一切。庶几向“学”中求诗，将诗看成了学的“余事”。据说，郑珍从程恩泽受学，程恩泽教他的学诗之法，首先就是“为学不先识字，何以读三代秦汉之书”。郑珍学成以后，也以同样的诗法传人，他在《论诗示诸生》时说过：“文质诚彬彬，作诗固余事。”认为只要学有根柢，文质彬彬，诗也就水到渠成了。

宋诗派如此重学，当然反对“诗有别才”之说。例如，莫友芝在《巢经巢诗钞序》中说：“圣门以诗教，而后儒者多不言，遂起严羽别裁别趣，非关书理之论，由之而弊竟出于浮薄不根，而流僻邪散之音作，而诗道荒矣。”将诗道的不振，完全归咎于不学。既然如此，他们对历代诗人的评价，自然坚持以学识为主。宋诗派之推重杜、韩、苏、黄，主要因为四人胸有积轴，学力富赡；诗亦富于理趣，奇致层出。他们特别看重黄庭坚好用书卷，能够以故为新，脱胎换骨。

他们以学来衡量别人，也以学来要求自己。在相互论诗时，往往推重的

① 钱钟书《谈艺录》，第177页，中华书局，1984。

② 钱仲联《论“同光体”》，《梦苕庵清代文学论集》，第119页，齐鲁书社，1983。

③ 何绍基《与汪菊士论诗》。

是学，而不是诗。郑珍为莫友芝的诗集作序，即称赞他莫“会通汉、宋两学”，“故入其室，陈编蠹简，鳞鳞丛丛，几无隙地。秘册之富，南中罕有其比，而读书谨守大师家法，不少越尺寸”。莫友芝反过来为郑珍作序，也同样盛赞郑珍的学识。他还记载了两人之间的一段对话：“友芝即戏谓曰：‘论吾子生平著述，经训第一，文笔第二，诗歌第三。而唯诗为易见才，将恐他日流传，转压两端耳。’子尹固漫颌之，而不肯以诗人自居。”为别人的诗集作序，竟然不称赞他的诗，反而盛赞诗中的学；既知流传的是诗，又不肯以诗人自居，这种奇怪的现象，正可以说明宋诗派的“以学为诗”。

第二节 重学与清代学风

宋诗派“以学入诗”的风气，与清代的学术风尚存在着直接的关系。自入清以后，汉族士人痛定思痛，普遍将亡国的原因，认定为学术的空疏。王阳明的“心学”，一时成为众矢之的。顾炎武《日知录》尝谓：“刘石乱华，本于清谈之流祸……孰知今日之清谈，有甚于前代者。”认为阳明心学与魏晋玄谈，同样都是清谈误国。所以从清初开始，学术风尚即由空谈心性，转向了实学或朴学。提倡将汉学引入理学，使程朱义理与两汉经训相结合，所谓“经学即理学也”^①。

乾嘉以后，这种风气愈演愈烈，汉学开始喧宾夺主，达到排斥宋学的地步。当时学术的代表人物，是朱筠和戴震。两人相与论学，私交甚好，但是学术立场已经出现重大分歧。戴震继承清初学风，坚持通过文字音训，以明经达道。朱筠则反对“涉及性命之旨”，认为学者“但当正文字，释训诂，通经传”，其他可以不顾。戴震过世以后，理学就一蹶不振，完全处于下风。即使是皖派弟子也多数本末倒置，从此丢下义理不谈，专注于汉学。以段玉裁为例，他虽然生平服膺戴震，自请业为弟子，但是对义理的看法，已经与戴震完全不同。在戴震看来，“义理”是考核之源，考据的目的就在于义理，而段玉裁认为，“义理、文章未有不由考核而得者”，将考据一事，看作是“学问之全体”^②。所以综论有清一代的学术，考据学实在是清人的一代之学。

有关考据学的兴盛，历来说法不一。其中主要有两种，一种将考据学的

① 见全祖望《鮑崎亭集》卷十二，《亭林先生神道表》，《四部丛刊》本第一册。

② 《经韵楼集》卷八，《娱亲雅言序》。

兴盛，归结为清代的“文字狱”，认为知识分子迫于政治压力，只能避重就轻；另一种认为，考据学是理学的自身传统。从“尊德性”到“道问学”，是理学发展的内在理路。^①事实上考据学盛行的原因，主要是朝廷的推动和提倡。从康熙到乾隆年间，清政府多次组织人力物力，对几乎所有的儒家经书，进行了整理、编纂和疏解。一些大型的丛书、类书，诸如《古今图书集成》、《四库全书》、《清会典》等，也都产生于这一时期。特别是《四库全书》的编纂更是史无前例，几乎罗织了当时所有著名学者，使许多人因为精通考据，受到清政府的特殊重视。凡此种种，必然使治学之风相互影响，转相推动，以至“家家许郑，人人贾马”，考据之学蔚成风气。^②

这种考据学的风气，也必然影响到诗学。徐世昌《晚晴簃诗汇序》尝谓：“考据之学，后备于前，金石之出，今富于古。”正由于此，当考据学鼎盛时，许多汉学家如钱大昕、王鸣盛、孙星衍、洪亮吉等，本身就是诗学名家。而某些并不精于此道者，也喜欢附庸风雅，以金石、考据的内容入诗。这些诗，大体可以分作两类：一类如胡天游《汉杜陵五凤铜行灯檠歌》、姚鼐《铜鼓歌》、黄景仁《颜鲁公名印歌》等，诗中兼有抒情和考据，可以不失为诗；另一类完全属于经史训诂和名物考证，并旁及人物地理、书法图砚、典章制度，乃至矿产、医学、农具、农作物等各个门类，如翁方纲《汉延熹西岳华山庙碑歌为朱竹君赋》、孙星衍的《李斯泰山石刻题后》、王昶《建昭雁足铅铉》等，已经谈不上是诗。

除了金石、考据以外，是论经论史。这种以诗代论的读后感，始于陶潜的《读山海经》，宋以后逐渐流行。而到了乾嘉以后，不仅作者辈出，而且动辄百首。例如，舒位论诗本重性情，以为“性情各有真，片语不能强”，但又认为“今诗具文章，经史之所聚”，“咏诗不咏史，其道无足观”，每当论经诵史时，多采用组诗形式，少则数十首，多则百首以上。例如《五代十国读史绝句》，共三十首；《读论语》六十首；《春秋咏史乐府》，达到一百四十首。这些诗也许不乏灼见，但多半为书所累，难以卒读。在字数上，更是超过了长篇的论文。

当时受考据学影响最大的，是浙派诗人和翁方纲的“肌理说”。浙派的

^① 参见余英时《清代思想史的一个新解释》，《中国思想传统的现代诠释》，第207页，江苏人民出版社，1989。

^② 参见王俊义、黄爱平《清代学术与文化》，第272页，辽宁教育出版社，1993。

形成源于朱彝尊。朱彝尊论诗本来以宗唐为主，晚年才转而入宋。不过他以学者兼做诗人，一向就很重视学养，认为“诗篇虽小技，其源本经史。必有万卷储，始足供驱使”。所以转向宋诗以后，更加深了重学的倾向。他晚年的《腾笑集》中，许多是论书论画之作，而且不但“论”学，甚至于“炫”学。在朱彝尊之后，浙派诗人即普遍重学而宗宋。厉鹗、杭世骏、查慎行等，都既是诗人又是学者。厉鹗《绿杉野屋集序》以为，“有读书而不能诗，未有能诗而不读书”，杭世骏说得更为坦率：“胸无安世三篋书，日搦管作苍蝇声，奚可乎？”^① 两人的说法虽然不同，都将清诗的重学发挥到极处。在浙派当中最重学修的，是稍后的钱载。他是乾隆十七年进士，官至内阁学士，礼部侍郎。同浙派其他人相比，钱载学问反倒平常，称不上学者。且出理学家门下，尤不擅长考证。然“以稗石之学，为学人则不足，而以为学人之诗，则绰有余裕”^②。所以他之论诗，向以杜、韩、山谷相提倡。自己作诗更是不揣浅陋，偏好用学。以至博涉经史，惯用僻典，同时自注出处，加以炫耀。这也使他的诗学有余而诗不足；于山谷只取其貌，而遗其神，几类于“尘羹土饭”。不过，正如钱钟书所说：“生沈归愚、袁子才之世，能为程春海、郑子尹之诗，后有汉高，则亦无惭于先躯之胜广矣。”^③

至于翁方纲，更是“同光以前，最好以学入诗者”。早在乾嘉之际，就受到“抄书作诗”的讥讽。翁方纲在诗学上似乎不分唐宋，以为“唐诗妙境在虚处，宋诗妙境在实处”，不反对王渔洋的“神韵”说，实际上更取重宋诗。在他看来：

宋人之学，全在研理日精，观书日富，因而论事日密。如熙宁、元祐一切用人行政，往往有史传所不及载，而于诸公赠答议论之章，略见其概。至如茶马、盐法、河渠、市货，一一皆可推析。南渡而后，如武林之遗事，汴土之旧闻，故老名臣之言行、学术，师承之绪论、渊源，莫不借诗以资考据。而其言之是非得失，与其声之贞淫正变，亦从可互按焉。^④

① 见龚鉴《灯花馆集序》。

② 钱钟书《谈艺录》，第177页。

③ 同上书，第192页。

④ 《石洲诗话》卷四，第123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

总之，一部宋诗的历史，既是社会史，也是学术史。因此他从宋诗出发，提出了“肌理说”，要求“诗必研诸肌理，文必求其实际”^①。他所说的“肌理”，包括“义理”与“文理”两方面，所谓“义理之理，文理之理也”^②。文理属于形式，要求“言有序”；义理则属于内容，要求“言有物”。而要做到“言有物”，必须“根源于六经”，“从各自读书学古中来”。

对于翁方纲的“肌理说”，历来多有非议，认为是“考据家的诗论”，于诗不切实际。其实提倡研理，提倡务实，以此纠正“空谈格韵”的流弊，在理论上并没有错误。而且在他看来，宋诗精研的“理”，包括社会人生的各个方面。这虽然是从读书中来，但又不唯是狭隘的学术。所以宋人的“精诣”，“全在刻抉入里”。而这个“里”，既是学术上的“理致”，也是对人生背后的感悟。“肌理说”的弊病，不在于理论而在于实践。在实践上，所谓的“肌理”，不过是将方苞的“义法”说，从古文方面移用到诗上，同时增加考据的内容，使诗成为押韵的散文。这使翁方纲尽管门生不少，始终后继乏人，并无嗣响。他的诗风也只能及身而终了。

按照通常的说法，浙派诗人以及翁方纲的诗，都是宋诗运动的先驱。陈衍在说明“同光体”的源流时，也直接推源于钱载。翁方纲是北方人，但与钱载交谊最密，“相遇必话杜诗”，也可以作为浙派看待。因此宋诗运动的特点，必然与乾嘉学风有关。有些人认为，经过“性灵派”的反拨，乾嘉学风对于诗坛的影响，在咸、同之际已经有所收敛，各诗派在反对以考据入诗上，也达成了共识。致连何绍基也说：“考据之学，往往于文笔有妨，因不从道理识见上用心，而徒务钩稽琐碎，索前人瘢垢。用心既隘且刻，则圣贤真意不出，自家灵光亦闭矣”^③，事实绝非如此。

最明显的例证，就是宋诗运动提倡重学，主要是针对“性灵派”。认为“性情又自学问中来”，“学问浅则性情焉得厚？”程恩泽《仿遗山绝句答徐廉峰仁弟》中的多首，都是为了“性灵派”而发。因此自程、祁两人之后，宋诗派的基本倾向始终是将“学”置于性情之上，坚持以金石考据入诗。例如程、祁两人的诗集中，多能做到“证据精确，比例切当”。陈衍在辑《近代诗钞》时也将祁寓藻列在卷首，作为“学人之诗”的代表人物。而何绍基和

① 《复斋初集》，《延晖阁集序》。

② 同上书，《志言集序》。

③ 《东洲草堂文集·与汪菊士论诗》。

莫友芝等人,更坚持“诗中不可无考据”,其《东洲草堂诗》和《邵亭诗》都是以议论考订为主。据说,苗夔曾向何绍基请教,诗中何以鱼龙变化,多涉史证金石之学,何绍基的回答是:“作诗必此诗,定知非诗人,然则作诗必诗人,诂得为诗乎?”^①明确主张要“以学为诗”,不以区区诗人为满足。

同以上诸人相比,郑珍虽然“破万卷,理万物”,倒并不一味重学。他在《次吕茗香长句韵奉答》中说,“我吟率性情,不谓自能诗,赤手骑袒马,纵行到鞍羈”,反而同情于公安派或“性灵说”。但是他并不反对考据,同样以考据入诗,例如《文待诏风兮砚并序》、《卢丰碑》等。他最著名的考据之作,是《播州秧马歌》和《玉蜀黍歌》,两诗同莫友芝的《甘薯歌》一样,主要是考证玉蜀黍、甘薯的古名和产地,以“俟后谱农器者采焉”。诗中征引繁富,涉及《山经》、《地志》等多种古籍,文词更是艰深冷僻。总之,既不抒情,也不言志,诗的本义已经丧失殆尽。吕延辉在赠郑珍的诗中,称赞他精通农艺:“君若遇丈人,应无不分讥”,倒不是夸大之辞。

除了以考据入诗外,宋诗派犹好僻典与代字,用以“避俗避熟”,不与人一般见识。魏泰《临汉隐居诗话》尝谓,黄庭坚“好用南朝人语,缀葺成诗”;而《曲洧旧闻》卷四亦说,黄庭坚从宋子京的《唐史》稿上,学到许多窜易换字之法,从此“文章大进”。所以利用僻典和代字,造成艰涩之体,生拗之句,也被认为是宋诗的窍要。^②《随园诗话》卷九曾经提到:

吾乡有浙派,好用替代字,盖始于宋人,而成于厉樊榭。……厉樊榭在扬州马秋玉家,所见说部书多,好用僻典及零碎故事,有类《庶物异名疏》、《清异录》两种。董竹枝云:“偷将冷字骗商人。”责之是也。

在厉樊榭以后,钱载也于字句之间,惨淡经营。黄安涛《题穉石斋集》自注:“嘉善东门外有刘子瑞者,剗剗老手也。《穉石诗集》是其刻写,亲见手稿改易甚多,旁行斜注,几有不可辨者。”在以后的“同光体”中,这种风气更愈演愈烈,遂至语必惊人,字忌习见。其中陈散原的诗,尤“不肯作一习见语”,以“生涩奥衍”著称。依刘成禺《世载园杂忆》的说法,陈能

^① 见苗夔《东洲草堂诗钞序》。

^② 陈衍晚年对钱钟书说过:“为散原体,有一捷径,所谓避熟避俗是也。言草木不曰柳暗花明,而曰花高柳大;言鸟不言紫燕黄莺,而曰乌鸦鸦噪;言兽切忌虎豹熊黑,并牛马亦说不得,只好请教犬豕耳。”

够做到“避俗避熟”，靠的是备有“换字秘本”，每当新诗作成以后，“必取秘本中相等相似之字，择其合格最新颖者，评量而出之，故其诗多有他家所未发之言”。据说刘成禺性好编排，所说也许不确，但是这个事例却可以说明宋诗派的“学人之诗”，那种刻意追求的诗学风度。

第三节 学养与人品的统一

宋诗派在重学的同时，更强调学养与人品的统一。郑珍《论诗示诸生》云：“固宜多读书，尤贵养其气。气正斯有我，学赡乃相济。”所以，程恩泽所谓“性情自学问中来”，何绍基所谓“必须胸有积轴，气味始能深厚”，虽然强调的是重学，最终都是为了提高人品。求学是做人的途径，这两者有次第之分，但是不可以偏废。郑珍更是区别读书与养气，认为读书不能代替养气，学识不能代替人品。

宋诗派对人品修养的重视，也是宋诗的本来面目。宋诗多出自理学家门下，注重养心观心，以诗见道。他们在诗与学的关系上，固然将学置于首位，但在道与学的关系上，则倾向于将道置于首位。例如，陈后山《答江瑞礼书》说，为文要“正心完气，广之以学，斯至矣”。韩拙《山水纯全集》：“天之所赋于我者性，性之所资于人者学。能因其性之所悟，求其学之所资，未有不业精于己者也。古人以务学而开其性……”都强调积学养心，达到对心性的培养；在道与学的认识上，与宋诗派完全相同。

宋诗积学养心的思想，在黄庭坚的学诗经历上，也直接反映出来。黄庭坚在绍圣以前，重学甚于重道，所以对杜诗的理解偏向于“琢磨”的一面。认为杜诗的长处，主要在“善陈时事，句律精深”。然而经过绍圣大悟之后，他却认为“道常无一物，学要反三隅”，求学与求道有同样的难度。他对杜诗的看法，也有所改变。其《赠高子勉诗》云：“拾遗句中有眼，彭泽意在无弦。”为了纠正误解，《冷斋夜话》卷四对黄庭坚所说的“有眼”，作过这样的解释：“语言者，盖其德之侯也，故有德者必有言。”所以绍圣以后，黄庭坚重道的心理，实际已经超过了重学，以为“文章者道之器也，言者行之枝也”，将积理养气看作学诗的首要。他在《与洪龟父书》中说：“要须尽心于克己，不见人物臧否，全用辉光以照本心，力学有暇，更精读千卷书，乃可毕兹能事”，书仍然要读，而且还要精读，但读书的重要性，已经退到次要的地位。

宋诗强调人品修养，是因为诗学与理学，具有完全不同的性质。从诗学上看，诗人的心随物转，触景生情，在文字上呕心沥血，无一不是长处。但是从理学上看，诗人的这些长处，又都是做人的短处。诗人如此为物役使，漂泊不定，正是缺乏主见之处，佛学上所谓“依他起性”。因此，诗要语工意深，必须“以物观物，而不牵于物；吟咏性情，而不累于情”，这样才能以诗见道。据说，黄庭坚曾对郭功父说过：“公作诗费许多力气做甚？”意下正是反对雕琢，以为雕琢即是拘执，即是滞碍。由此可见，要以诗见道，既不能依他起性，也不能执于文字。道始终来自于“心识”，非赋非比，直为兴耳。以其见于诗中，正如风行水上，是完全自然的流露。宋人对山谷的修养功夫，庶亦至为推赏，以为“鲁直于治心养气，能为人所不为，故用于读书，为文字，致思高远，亦似其为人”。认为黄庭坚的诗学成就，无不来自他的道德涵养。^①

正唯如此，宋诗派对于人格的重视，较宋诗本身犹有过之。自嘉道以后，汉学对理学的排斥已经有所收敛。许多热衷汉学的诗人，也放下了对理学的偏见。方东树《昭昧詹言》认为，“诗文与行己非有两事”，几乎成为宋诗派的共识。例如，莫友芝在《巢经巢诗序》中说：“夫儒者力有不暇，性有不近，则有矣；而古今所称圣于诗，大宗于诗，有不儒行绝特、破万物、理万卷而能者邪？”郑珍在《邵亭诗抄序》中，甚至认为人品重于诗品：“杜、韩诸公苟无诗，其高风峻节，照耀百世，自若也。而复有诗，而复莫逾其美，非其人之为耶？”总之，学诗的次第，只能是由上做下，“诗文不成家不如其已也。然家之所以成……先学为人而已”^②。

何绍基在《与汪菊士论诗》时，还谈到诗品与人品的具体关系。他认为诗人对人品的培养，类似理学的修身过程：

凡学诗者，无不知要有真性情，却不知真性情者，非到做诗时方去打算也。平日积理养气，于孝弟忠信大节，从日用起居及外间应务，平平实实，自家体贴得真性情，时时培护，字字持守，不为外物摇夺，久之，真性情方才固结到身上，即一言一语文字，这个真性情时刻流露出来。

① 晁补之《书鲁直题高求父杨清亭诗后》，《鸡肋集》卷三。

② 何绍基《使黔草自序》。

他认为只有这样，才能表里如一，“若平时不知持养，临笔时要它有真性情，何尝没得几句惊心动魄的，可知道这真性情不是暂时支撑门面的，就是从人借来的，算不得自己真性情也”。当然，诗人以诗行世，非以道德行世，光有真性情是不够的。要“将真性情般运到笔墨上”，还必须掌握诗“有多少法度，多少功夫”。所以，何绍基在提出真性情以后，还要回到道与学的统一。

宋诗派强调人品的重要，同他们对创新的要求，也存在着直接的关系。宋诗派在宋诗后面提倡宋诗，首先要解决的，就是继承与创新的关系。有了明七子的前车之覆，宋诗派不能再满足于模仿。但是既要继承，又不便因袭，困难也是显而易见的。宋诗已经体律悉备，题无剩义，要在宋诗的基础上创新，只有求人格上的“自立”。所谓“言必是我言，字是古人字”^①。因此，何绍基提倡的“真性情”，主要是诗人的修身，而非理学的修身。它也要求持心养气，“不为外物摇夺”，类似朱子的“持敬”，但是最终的目的是养成诗人的个性。他在《使黔草自序》中说：

规行距步，儒行儒服，人其成乎？曰：非也。孝弟谨信，出入有节，不惑于中，亦应酬而已矣。立诚不欺，虽世故周旋，何非笃行。至于刚柔阴阳，稟赋各殊，或狂或狷，就吾性情，充以古籍，阅历事物，真我自立，绝去摹拟，大小偏正，不枉厥材，人可成矣。于是移其所以为人者发见于语言文字，不能移之斯至也，日去其与人共者，渐扩其已所独得者，又刊其词义之美而与吾之为人不相肖者，始则少移焉，继则半至焉，终则全赴焉，则是人与文一。人与文一，是为人成，是为诗文之家成。

总之，修身的目的就是为了“自立”；使其或狂或狷，就吾性情而已。而“自立”的目的，是要达到“人文合一”，从而绝去模拟，超越前人。这种雄心壮志，他在《与汪菊士论诗》时说得更为坦率：“学诗要学古大家，止是借为入手。到得独出手眼时，须当与古人并驱。若生在老杜前，老杜还当学我。此狂论乎？曰，非也。”为此，他还以松柏与小草，做了一个比喻，

① 郑珍《论诗示诸生时代者将至》。

“松柏之下，其草不植。小草为大树所掩也，不能与天地气相通也。否则，小草与松柏各自有立足命运，岂借生气于松柏乎？”

何绍基认为，“自立”的关键，是要做到“不俗”。这个“不俗”的说法，也来自于宋人。而且转俗成真，也正是宋诗的要义。然而，正如林希逸所说：“放翁曰：‘俗人为俗诗，佛出救不得’，此语最佳。但何以为不俗，何以为俗，此须分别得仔细，方可下笔。”^①何绍基在《使黔草自序》中，对俗与不俗作过如下的解释：

所谓俗者，非必庸恶陋劣之甚也。同流合污，胸无是非，或逐时好，或傍古人，是之谓俗。直起直落，独来独往，有感则通，见义则赴，是谓不俗。

他在《与汪菊士论诗》中，也重复过这种说法，“流俗污世，到处相袭成风，谓之俗。人如此我亦如此，不能离开一步，谓之俗”。可见他说的俗，主要是缺乏自主，随波逐流，近于孔子所说的“乡愿”。所以，他特别赞赏黄庭坚的“临大节而不夺，谓之不俗”，以为“此说不俗两字最精确”。这样看来，俗与不俗都不是小节，而是大节。只有不俗，才能自立。诗人做到了自立，才可以谈到独创。正所谓“外物不移方是学，俗人犹爱未为诗”^②。于是，从“不俗”到“自立”，从“自立”到独创，构成了何绍基的诗论，甚至是宋诗派的理论核心。

第四节 考据与词章

在“宋诗运动”前后，文派中与宋诗派并驾齐驱的，仍然是桐城派。而桐城派与宋诗派，一直存在互相流通的关系。钱钟书《谈艺录》提到，自姚鼐以后，“桐城派古文家能为诗者，莫不欲口喝西江”。他认为“姚石甫、方植之、梅伯言、毛犹生、以及近之吴挚甫、姚叔节皆然。且专法山谷之硬，不屑后山之幽”^③。同样，宋诗派能为文者，也多半会登临桐城。特别是“同

① 《竹溪虞斋十一稿》续集，卷二十九。

② 《剑南诗稿》卷四十六，《朝饥示子聿》。

③ 《谈艺录》，第146页。

光体”以后，这种现象就越来越严重。这说明在宋诗派与桐城派之间，存在着某些共同之处。

不过这种共同之处，却又并不明显。以上提到，宋诗派号称“学人之诗”，首先是重学；在经、史、考据学中，尤重考据。但是桐城派的古文，并不以学见长。在桐城创派三家中，刘大魁气肆才雄，本不重学。方苞则以经学出身，主治《三礼》、《春秋》，对考据学也向持排斥的态度。徐世昌《清儒学案》说他“于宋人经说，荟萃折中其义理，名物考证则略之”。同方、刘两人相比，姚鼐在治学的规模上，的确要宽阔得多。他早年从伯父姚范学经，以后又在京师与戴震、钱大昕有所交往，受到考据学的直接影响。所以他不仅提出了“义理、考据、词章”三者合一之说，在许多经史笔记当中，也大量涉及考据。其所著《九经说》，多采用两汉旧注，于名物训诂间有考证。曾国藩在做《圣哲画像记》时，根据孔门四科的分类，将他归列到文学即考据学门下，与许慎、郑玄和王念孙并列，也不是毫无根据的。

尽管如此，桐城派并不以学见长。相反，其最为人诟病之处，正是“空疏不学”，故备受考据家的歧视。例如，钱大昕《与友人论文书》：“昔刘原父讥欧阳公不读书，原父博闻诚胜于欧阳，然其言未免太过。若方氏乃真不读者。”指责方苞“法且不知，而于义何有？”^① 奢谈“义法”，根本就是大言不惭。近代以来，李详《论桐城派》、刘师培《论近世文学之变迁》，都将“文学之衰，至近世而极”，归咎于桐城派之滥觞。盖“文以征实为最难，故枵腹之徒，多托于桐城之派”^②。

当然，这种歧视以学凌人，也存在门户上的偏见。李慈铭晚年读《方望溪集》时，就责怪自己以前“过信钱竹汀汪容甫诸公之言”，对“望溪之学”轻视过甚。他认为方苞“能知《周礼》经体之精，《仪礼》品节之妙，及《荀子》之醇处，其识自在并世诸家之上”，在学问上并非一无是处，甚至比姚鼐更为精粹。不过他也认为，望溪之学的长处在识而不在学，“其读经读子史诸文，多不可训”，需要“删去太半”。所以说到底，方苞的古文“读书未多，义法未纯”^③，还是不能以学见长。像宋诗派的“诗人之诗”一样，称为“学人之文”。

① 钱大昕《与友人论文书》，《潜研堂集》，第608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

② 刘师培《论近世文学之变迁》。

③ 《越缦堂读书记》，第736页，中华书局，1963。